

宁陕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宁陕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宁陕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是我县发展史上极不寻常、极具挑战的一年。全县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十五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关于 2020 年预算草案的决议和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关于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决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全力支持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县经济持续稳定发展，财政预算执行总体良好。

（一）全县财政总收总支情况

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 24889 万元，完成收入预算 17561 万元的 14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16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072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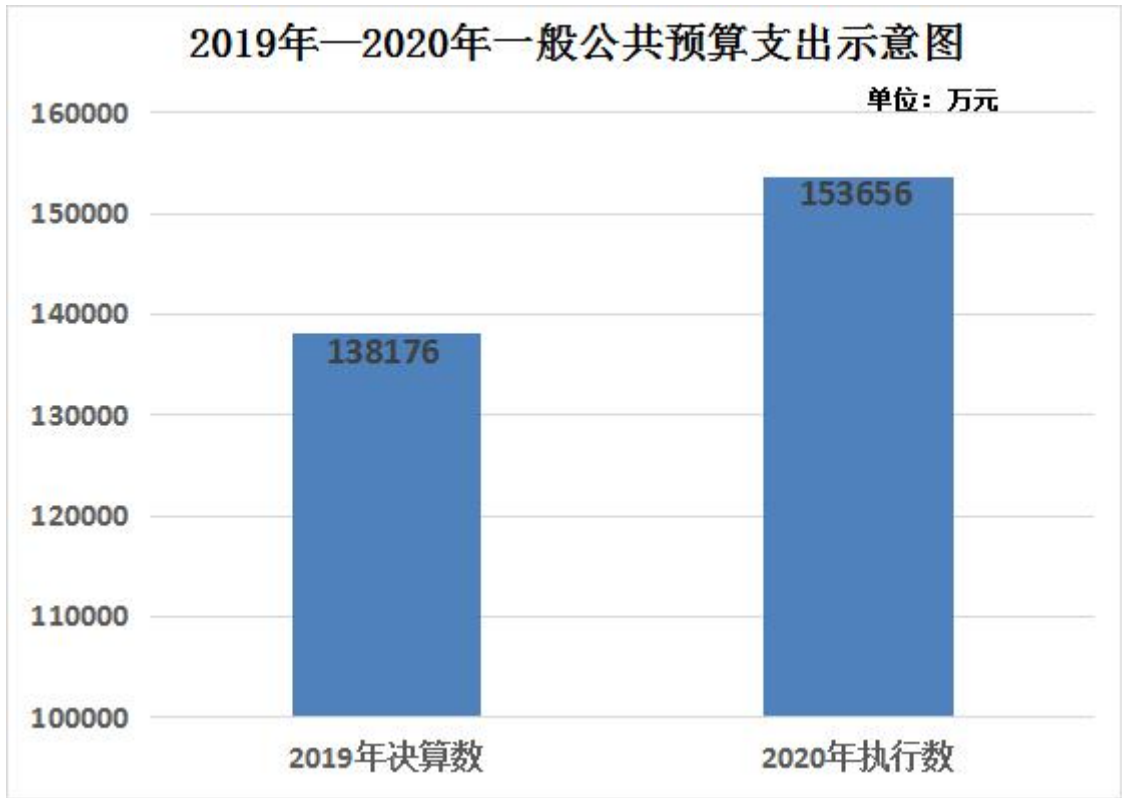
全县财政总支出完成 183646 万元，全面完成年度预算，较上年增长 17%，增支 266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65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999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160 万元，完成年度收入预算的 121%。按收入级次分：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516 万元，上划中省市收入完成 8644 万元；按收入结构分：税收收入完成 11580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2580 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516 万元，全面完成收入调整计划。按征收部门及收入结构统计：税务部门（税收收入）完成 4325 万元，财政及其他部门（非税收入）完成 1191 万元，税收占比 78.4%。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53656 万元，完成人大常委会批复的调整预算 143273 万元的 107%，完成最终预算数 154936 万元的 99%，比上年 138176 万元增长 11%，增支 15480 万元。其中：民生支出 1246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15%。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0729万元，完成调整计划数5892万元的182%，增收的主要原因是土地腾退增减挂指标交易资金收入5000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29990万元，比上年增支58%。增支的主要原因是专项债券资金15000万元用于县“飞地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1186万元，支出完成10041万元，上年结余5585万元，累计结余6730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8042万元，支出7930万元，上年

结余 151 万元，累计结余 263 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144 万元，支出 2111 万元，上年结余 5434 万元，累计结余 6467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地方政府性债务期初余额为 6374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4394 万元、专项债务 19355 万元。上级下达我县 2020 年新增债券 30666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1026 万元，专项债券 15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4640 万元。当期减少债务 6048 万元，其中：自行化解一般债务 1187 万元，自行化解专项债务 221 万元，再融资债券偿还 464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8836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4233 万元、专项债务 34134 万元。未超过上级下达我县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1018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7320 万元、专项债务 34548 万元），风险等级评定结果为绿色，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需要说明的是：全省财政收支正在核实清理中，上级补助结算对账尚在进行，最终数据会有一些变化，待决算汇审批复后，再向常委会报告。

（六）财政工作主要成效

1、**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狠抓收支预算管理。**2020 年，财税部门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减税降费和经济下行影响，协调联动、创新思路、锁定目标不动摇，圆满完成收入任务。各部门紧盯政策、抢抓机遇，不遗余力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65000 余万元。财政

支出规模不断扩大，支出增幅达 17%以上。财政部门高度关注收支平衡，坚决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兜牢“三保”底线，积极盘活存量资产资金，加快预算下达和资金拨付，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各项民生支出和全力支持经济发展，逾八成财政支出投入民生领域，财政支出更多向镇村倾斜。

2、**聚焦民生精准发力，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2020 年，全县民生支出完成 1246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3%。**教育方面**，全年教育投入 22955 万元，保证了全县 62 所学前、义务教育学校及教育教学管理部门的正常运转，持续落实学前段“一免一补”，义务段“两免一补”等教育扶贫政策，共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 285 万元，惠及全县乡村教师 490 余人，发放义务教育教师奖励性绩效工资 500 余万元，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校舍安全改造项目资金保障有力。**社会保障方面**，全面落实各项社保政策，安排“五险一金”县级配套 11300 万元；安排 6200 余万元落实低保、五保生活补助、残疾人两项补助、高龄老人、孤儿生活补助、退役士兵补助、敬老院薪酬运转经费、职工一次性死亡抚恤金及丧葬费；安排 3800 余万元用于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惠农政策方面**，安排资金 1065 万元保障全县村(社区)在职、离任干部的基本报酬及村级办公经费；切实落实粮食直补、生产资料补贴等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兑付各类涉农补贴 6700 余万元。**民生重点项目方面**，全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年投入 18402 万元（县本级投入 4025 余万元）用于污染防治攻坚战，设立秦岭生态环境保护

专项资金，统筹支持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和能力建设，切实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生态安全；安排全域旅游资金 1000 万元，专项用于全县旅游产业扶持及宣传，促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暨省级旅游示范县创建；安排资金 1300 余万元用于县城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方面，面对新冠肺炎疫情，财政部门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第一时间建立疫情防控经费保障机制，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全面落实防疫体系建设、防疫物资采购、一线防疫人员补助等政策，全年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1700 余万元，有力保障了疫情防控工作的顺利开展。

3、聚焦资金投入和监管，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一是坚持把脱贫攻坚摆在财政支出优先保障位置，持续加大投入力量，用“真金白银”保障“粮草军需”。严格落实中、省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足额预算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72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做到应整合范围内的涉农资金 18286 万元在“按需而整”的前提下，做到“应整尽整”。按“需”配套移民搬迁、教育、健康、兜底、生态等行业脱贫资金 4600 余万元和驻村工作队员、第一书记生活补助、五星村竞赛资金 230 余万元等脱贫攻坚经费。二是始终把强化扶贫资金监管摆在突出位置，着力扎紧制度笼子，推动资金精准投放，加强追踪问效。安排专人负责扶贫资金预算下达、资金拨付、缩短文件传递等环节的运转时间，切实提高资金拨付效率，全年支出进度超要求完成，达到全市前列。及时、精准落实年度计划，

将资金安排管理、支出核算、监督检查到项目。采取“统一培训、一对一指导”的方法，对各基层具体经办人员系统培训，面对面指导，实打实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围绕扶贫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紧扣扶贫资金使用、项目运行等关键环节，实行实时全过程监管，对财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进行流程追踪、问题预警、动态监控，达到每一笔扶贫资金从预算安排到拨付、使用、监管、绩效评价全程可追溯。

4、强化政府债务管理，政府债券补短板作用有效发挥。2020年我县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了当年上级下达的债务偿还任务，同时依据52个负面清单防范债务风险，严格排查违规举借项目，确保没有新增违规举借债务的情况。在原有债务管理制度下，结合中省相关政策文件，制定印发了《宁陕县偿债管理办法》，进一步落实“谁使用、谁偿还”的债务管理原则，补足政府债务管理政策短板。同时不断扩充项目储备，在政府债务限额内，积极争取债券资金，并督促债券资金合规使用，充分发挥债券资金相关效益。2020年我县债券资金26026万元主要用于易地扶贫搬迁及“飞地”工业园区建设，极大弥补了地方财力不足，有效促进了县域经济发展。

5、全力深化推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稳步推进。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与年初预算下达、年中专项资金下达同步申报、审核、批复、公开，选择重点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积极探索全过程预算绩

效管理。充分调动资金使用部门的积极性，促进财务和业务管理深度融合，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二是全力打造阳光财政，继续推进预决算、“三公”经费、扶贫资金和民生重大项目公开工作，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坚持问题导向，重视公开时效，聚焦社会热点，回应公众关切，方便社会监督。三是财政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水平提升，节支促廉作用凸显。财政投资评审工作高效规范运行，全年评审财政投资项目 186 个，涉及项目资金 50068 万元，审减资金 5281 万元。认真落实政府采购制度，及时更新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依托政府采购平台完善循环监管机制，夯实采购人主体责任，提高采购效率，全年完成采购业务备案 834 批次，备案采购额 60993 万元，实际采购额 54774 万元，节约财政资金 6219 万元，在节约资金的同时保证了资金的安全、合理、高效使用。四是大力推广 832 平台。广泛宣传政策，积极拉动消费，为全县 135 个预算单位开通了预算单位管理账号和预算单位交易账号，并进行了激活。在 832 消费扶贫平台共下单 619 笔，交易总额 173 万元，消费扶贫见实效。五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加强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依法向县人大会报告国有资产综合管理情况，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六是加快“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加快推进“财政云”对标《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工作进程，推进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资金支付“无纸化”，资金运行“透明化”，财政管理“数字化”，在实践中推动《规范》不断完

善，从而深化预算制度改革。

2020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财政运行中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受国家经济周期和我县经济基础、产业结构等影响，财政收入增速持续回落，收入增长难度进一步加大，“三保”及偿还政府债务等刚性支出叠加，生态环保、疫情防控、国道G345配套等支出任务增加，收支矛盾进一步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推进，但是广度和深度需要进一步拓展。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1年全县财政工作总体思路和预算安排草案

（一）2021年财政收支形势

2021年，全县财政收支形势更加严峻。从收入看，国家适度降低赤字率和专项债券发行规模，以及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退出，回归正常转移支付，而且中央要求2021年继续提高财政收入质量，降低非税收入占比，这些都将相应减少各级财力。同时，我县经济总量相对不大，按照目前的债务管理要求和债务率等因素测算，争取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难度很大。多种不利因素叠加，2021年财政收入增速将会进一步放缓。从支出看，“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基本民生保障、继续打好疫情防控攻坚战对支出的需求较多，年初预算财力缺口大，财政收支平衡的压力更加凸显。

（二）2021 年预算安排总体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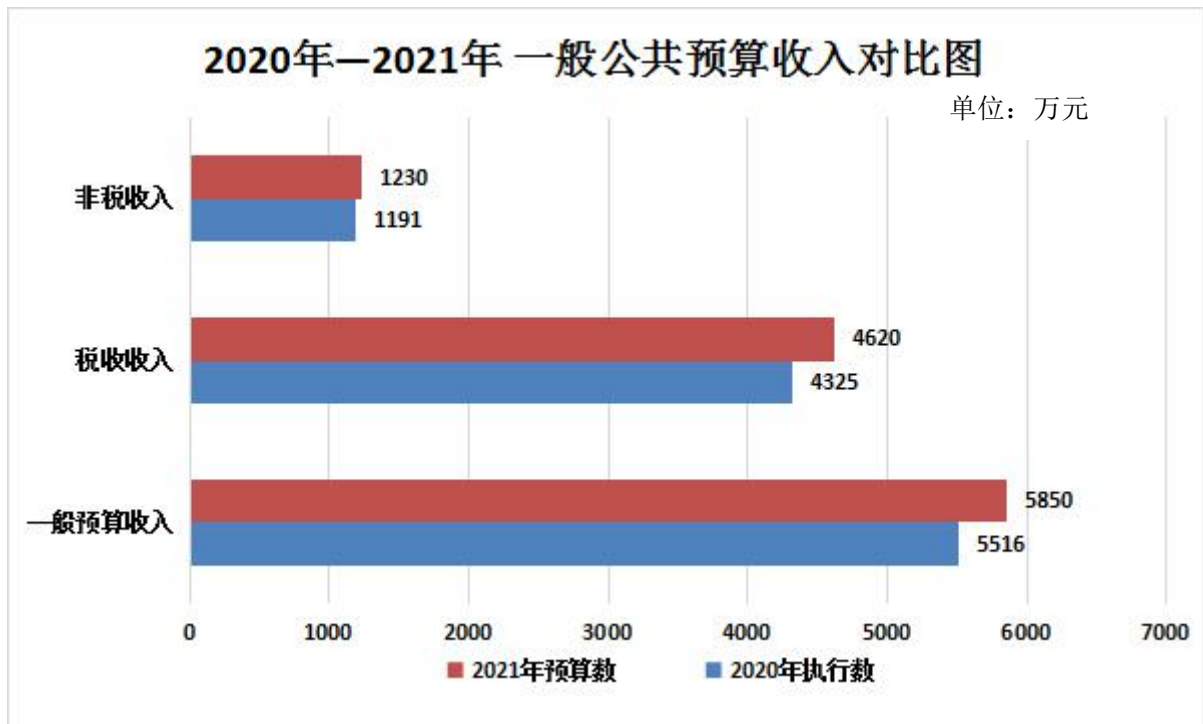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省财政工作会议、县委十五届十次会议精神，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认真落实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支出结构，优先保障“三保”，确保各级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资金需要；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三）2021 年全县财政预算安排草案

按照以上总体要求和中、省安排部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2021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同口径增长 6%安排，非刚性、非重点项目、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压减。全县预算收支安排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安排 12760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5850 万元，比 2020 年完成数 5516 万元增长 6%；上划中省市收入 6910 万元。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计划分征收部门（收入结构）情况为：税务部门（税收收入）4620 万元，财政及其他部门（非税收入）1230 万元，税收占比 7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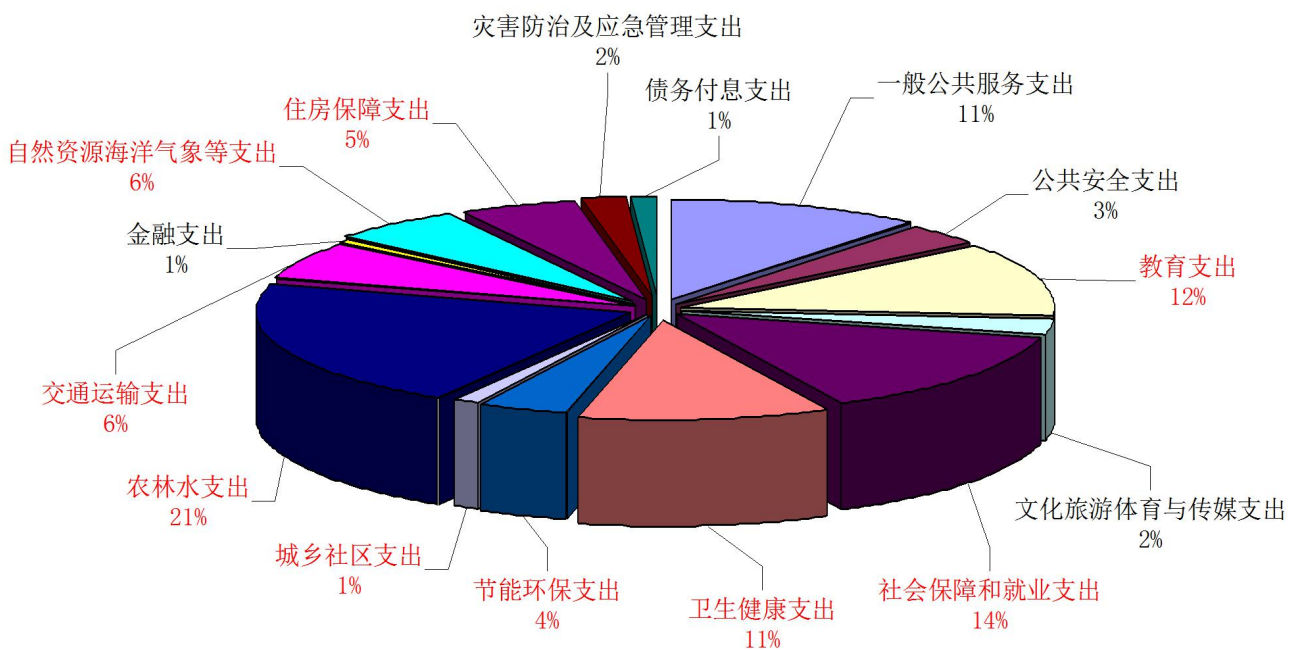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13400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 74000 万元，上级专款支出 60000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13092 万元增加 20908 万元，增长 18.5%。

分项目情况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10 万元，国防支出 1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4368 万元，教育支出 1550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5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75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80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79 万元，农林水支出 2782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8308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6 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 10 万元，金融支出 15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482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648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79 万元，预备费 5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983 万元。民生支出占比达到 80%以上。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示意图



*红色字体项目为民生支出项目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划分，用于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5251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94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 26672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599 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支出 17442 万元，对企业补助 316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949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支出 983 万元，预备费 500 万元，其他支出 1850 万元。

其中，“三保”预算安排情况：我县坚决贯彻落实“两个优先”的要求，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科学编制“三保”预算，足额安排预算，做到“三保”预算安排不留缺口。2021 年“三保”可用财力预计 70979 万元，“三保”支出预算 70910 万元。并制定《宁陕县“三保”保障工作方案》，认真落实“做大收入”、“压减支出”、“加强管理”三方面 18 条措施，确保民生政策、工资、保基层运转落实到位，切实兜牢县级“三保”底线。“三公”经费安排情况：县级“三公”经费预算 816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下降 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30 万元，下降 1%；公务接待费 286 万元，下降 4%。

根据以上收支预算，2021 年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50 万元，返还性收入 119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7840 万元（原体制补助收入 128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2352 万元，调整工资转移支付补助 3558 万元，农村税费改革补助收入 1064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补助 7287 万元，以及其他补助收入 2313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138 万元），预计上级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8000 万元，预计专项补助 60000 万元，调入资金 4000 万元，总财力为 13688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4000 万元，上解支出 2100 万元，国债还本支出 780 万元，收支平衡。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为 15434 万元，分别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408 万元（含土地增减挂交易指标资金 104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6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 万元。加上调入资金 1174 万元（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利息收入），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16608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6608 万元，主要按收入项目用于移民安置建设、征地拆迁补偿、城市污水处理等支出和专项债券利息支出，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8 万元，主要是入股安康市财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红利收入 232 万元，县恒口生态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房租收入 176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26 万元，主要是用于恒口生态产业园区建设支出 176 万元、市财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宁陕分公司运转支出 5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 万元，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社保基金预算当年总收入为 10853 万元，总支出为 10462 万元，上年结余 6730 万元，累计结余 7121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8037 万元，支出预算 8300 万元，上年结余 263，收支平衡；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2816 万

元，支出预算 2162 万元，上年结余 6467 万元，累计结余 7121 万元。

三、扎实做好 2021 年财政工作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财政改革发展在新形势下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我们将紧紧围绕全年目标任务，着重从以下方面做好财政工作：

（一）聚焦财源建设，促进经济发展。一是强化税源管控，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依法治税与税收收入质量的关系，不断改善收入结构，继续巩固收入质量。二是深入研究政策，积极与上级对接，争取转移支付、政府债券资金，着力解决民生和发展问题。三是围绕全县经济发展大局，综合运用财政扶持贴息，财政融资担保等财税政策，加大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力度，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形成对经济的有效拉动。

（二）抓好风险防控，确保平稳运行。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决贯彻“过紧日子”的各项要求，大力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将“三保”作为今年预算安排的重点，足额编列、不留缺口，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二是切实抓好政府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强化隐性债务化解目标责任考核，确保完成年度化解任务。加强违法违规举债融资监督问责，决不允许新增隐性债务上项目、铺摊子。三是做好常态化债务风险预警监测，增强预见性和主动性，分类施策，确保偿还债务不发生风险。

（三）全力保障重点，推进事业发展。一是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四不摘”要求，保持过渡期内财政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总体稳定，重点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重、乡村振兴底子差的镇村倾斜，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监督。支持脱贫地区产业提档升级，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政策。二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认真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资金列入年度预算予以保障，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加强资金监管。三是全力支持保障就业，支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为各项事业发展做好资金保障，确保将各项政策落实到位，同时加强政策执行及资金使用监督管理。

（四）深化财政改革，突出能力建设。一是全面推进绩效管理改革。对重大政策和项目实行全周期跟踪问效，建立动态评价和清理机制。以“财政云”为支撑，做实做细做全预算绩效目标，扩大监控范围。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政策调整的挂钩机制，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二是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制约监督和财政内控建设，切实做好直达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财政投资评审，规范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和会计管理，继续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做好“陕西财政云”系统推广应用。三是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十九届五中全会的要求，查处各类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防控廉政风险，改进和

加强财政系统作风建设，提升财政干部廉洁自律意识，突出干部履职能力建设。

各位代表，做好 2021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县人大各项决议，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听取县政协建议，开拓创新、真抓实干、锐意进取，为“十四五”开好局、为谱写宁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做出新的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别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目前生育、失业、医疗保险基金为市级统筹，因此我县的社保基金预算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两项。

5、国库集中支付：是指建立国库单一帐户体系，将所有的财政资金集中到国库单一帐户体系管理，资金支付从国库单一帐户直接到收款人的一种财政资金管理形式。这改变了过去先将财政资金层层拨付到预算单位，再由预算单位分散支付给收款人的做法，从而有效减少中间环节，减少资金占用，方便单位及时用款，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就性质而言，“三公”支出是政府行政经费的组成部分，属于政府行政成本。

7、三保支出：是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保基本民生。**指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依据中央制定的基本民生保障政策应纳入预算保证的涉及就业、教育、社保、稳定等方面的民生支出。包括按人数兑付的补贴性民生支出和按项目管理的项目类民生支出。**保工资。**指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全额供给单位工资支出、随工资计提的附加支出；差额供给单位工资性支出；离休人员支出；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情况。**保运转。**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公用经费、离退休公用经费、公务用车经费等支出情况。其中：按照既定定员定额标准安排的运转支出和政府已明确的经常性专项经费纳入运转支出管理；为开展特定工作安排的一次性、阶段性专项经费不纳入保运转支出管理。

8、基本支出：是指各部门、各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9、项目支出：是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陕西财政云：是采用全面云化模式，实现各区域基础设施的云化+财政应用微服务化，采取大应用拆分成小应用，快速迭代、持续交付、资源弹性分配，快速响应业务需求，充分发挥

云的优势，彻底解决长期困扰财政部门的数据标准庞杂、业务流程脱节、信息资源分散、数据无法共享等问题。